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9.05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57,000股，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1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独立董事张人千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2、2023年12月1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3年12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10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12月13日出具了《海量数据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3年12月18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3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5、2024年1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6、2024年4月17日及2024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7、2024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4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8、2024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5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9、2025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5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0、2025年4月16日及2025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11、2025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发表了同意解除限售的意见。2025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股票上市公告》，2025年10月31日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

12、2025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6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3、2026年4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6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4、2026年4月15日及2026年5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15、2026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16、2026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发表了同意解除限售的意见。

17、2026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1、部分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6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D/一般”，公司拟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60%给予解除限售，剩余40%(合计42,000股)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2、部分激励对象离职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有权单方面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15,000股限制性股票。

综上，本次需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7,000股。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同时《激励计划》规定，若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公司代收的，应作为应付股利在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向激励对象支付，则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不作调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综上可得，公司无需对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仍为9.05元/股。

(三)回购资金来源及授权事项说明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拟回购资金总额为515,850元，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等回购相关事项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股本(股)	变动前比例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本(股)	变动后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00	0.02%	-57,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3,458,710	99.98%	0	293,458,710	100.00%
股份总数	293,515,710	100.00%	-57,000	293,458,710	100.00%

说明：变动前股本，有限售条件股份不含即将解锁上市的5,115,860股限制性股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即将解锁上市的5,115,860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本次拟回购的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293,515,710股减少为293,458,710股。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竭尽全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以及本次回购注销均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解除限售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以及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办理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及公司减资程序，并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64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原因如下：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7,000股限制性股票。自此，公司总股本将由293,515,710股变更为293,458,71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93,515,710元变更为293,458,71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3,515,71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3,458,710元。
2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93,515,71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93,515,710股。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93,458,71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93,458,710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61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枫先生主持，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肖枫、何小栋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6-062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15,86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74%；
-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95名；
- ● 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前，披露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决策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3年11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独立董事张人千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2、2023年12月1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3年12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10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12月13日出具了《海量数据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3年12月18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2023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激励对象人数由118人调减为116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5、2024年1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16人调减为115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6、2024年4月17日及2024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7、2024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4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8、2024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5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9、2025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5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0、2025年4月16日及2025年5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11、2025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发表了同意解除限售的意见。2025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股票上市公告》，2025年10月31日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

12、2025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6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3、2026年4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2026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了本次回购注销。

14、2026年4月15日及2026年5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15、2026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16、2026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发表了同意解除限售的意见。

17、2026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二、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时间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为2024年2月1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截至董事会审议日已届满。

(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table>
<tr><th>激励计划限售条件</th><th>成就情况</th></tr>
<tr><td>(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三)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5%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下同。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td><td>经审计，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512,037,145.77元，较2022年增长69.0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td></tr>
<tr><td>(四)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所属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相挂钩，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的绩效考核内容、方法、目标由公司决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考核期内分年度对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进行绩效考核，所属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绩效考核必须达标作为该业务单元/部门内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则该业务单元/部门内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反之，若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则该业务单元/部门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td><td>公司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绩效考核均达标，满足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卓越(A)、优秀(B)、良好(C)、一般(D)和不及格(E)五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
考核评价表
<table>
<tr><td>等级</td><td>A</td><td>B</td><td>C</td><td>D</td><td>E</td></tr>
<tr><td>考核结果</td><td>卓越</td><td>优秀</td><td>良好</td><td>一般</td><td>不及格</td></tr>
<tr><td>解除限售比例N</td><td colspan="3">N=100%</td><td>N=60%</td><td>N=0</td></tr>
</table>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且各业务单元/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结果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个人当年度计划解锁数量。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td><td>除2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外，剩余在职的95名激励对象中，89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以上，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100%，6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一般，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60%。</td></tr>
</table>

综上，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15,860股，解除限售比例为49.59%。

三、本次解除限售具体情况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95名，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5,115,860股，占目前公司的总股本的1.74%，本次可解除限售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肖枫	总裁、董事长	97	48.5	50.00%
2	何小栋	副总裁、董事	55	27.5	50.00%
3	赵轩	财务总监	5	2.5	50.00%
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92人)			874.572	433.086	49.52%
合计			1,031.572	511.586	49.5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可以按照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本次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95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对应的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5,115,860股。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以及本次回购注销均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解除限售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以及本次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办理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及公司减资程序，并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8,164,119.71	69.26	330,234,133.47	5.15
利润总额	-12,677,355.65	不适用	-111,652,406.5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73,454.71	不适用	-106,812,920.2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76,866.86	不适用	-110,878,097.7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75,998,958.44	-1,02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不适用	-0.36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不适用	-0.36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	不适用	-13.3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22,083,307.40	1,247,974,293.94		-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55,461,271.61	845,756,983.10		-10.6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6年1至9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23.41万元，其中“数据库自主产品和服务”收入16,448.8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9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524.80	77,085.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819.96	384,815.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36,036.33	4,194,22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53.72	-70,878.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521.18	510,158.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94.04	9,915.76	
合计	1,703,412.15	4,065,177.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69.26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9.2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核心业务订单量及交付量同比增加，带动营业收入相应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负值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亏损增加，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持续加大市场投入，销售费用上升，而相关产出未能同步显现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2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负值增加，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敏	境内自然人	64,740,723	22.05	-	无	0
朱华威	境内自然人	63,385,330	21.59	-	无	0
端木潇漪	境内自然人	6,125,000	2.09	-	无	0
何荣华	境内自然人	2,609,200	0.89	-	无	0
胡巍纳	境内自然人	2,492,500	0.85	465,000	无	0
耿娟华	境内自然人	1,928,400	0.66	-	无	0
项光隆	境内自然人	1,813,600	0.62	-	无	0
肖枫	境内自然人	1,443,416	0.49	485,000	无	0
王振伟	境内自然人	1,350,000	0.46	475,000	无	0
陈学光	境内自然人	1,178,900	0.40	-	无	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志敏	64,740,723	人民币普通股	64,740,723
朱华威	63,385,330	人民币普通股	63,385,330
端木潇漪	6,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5,000
何荣华	2,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9,200
胡巍纳	2,0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7,500
耿娟华	1,9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8,400
项光隆	1,8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3,600
陈学光	1,1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8,900
陈茯苓	1,1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4,400
肖枫	958,416	人民币普通股	958,4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朱华威为夫妻关系。根据公司已知的资料，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端木潇漪通过信用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6,125,000股，耿娟华通过信用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1,926,300股，项光隆通过信用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1,813,600股，陈茯苓通过信用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1,052,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573,127.10	678,652,91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246,499.04	244,086.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39,369.02	5,036,061.67
应收账款	94,440,213.35	92,268,280.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69,990.87	291,985.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700,714.36	5,765,410.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679,671.39	69,597,761.2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81,675.92	2,462,771.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63,816.00	10,459,575.29
其他流动资产	1,204,327.05	376,973.63
流动资产合计	586,199,404.10	865,155,825.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39,991.94	50,239,991.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45,722.52	16,352,817.70
固定资产	24,405,889.70	10,002,852.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07,361.46	5,711,263.75
无形资产	188,832,091.94	195,496,303.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04,967,379.94	53,700,968.4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74,991.57	474,991.57
长期待摊费用	281,862.34	385,84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979,672.37	39,922,966.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48,939.52	10,530,470.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883,903.30	382,818,468.91
资产总计	1,022,083,307.40	1,247,974,293.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110,791.49
应付账款	51,602,019.08	37,823,051.70
预收款项	147,564.92	147,564.92
合同负债	51,231,299.53	95,363,66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693,751.05	60,153,872.31
应交税费	5,286,473.98	7,525,921.75
其他应付款	48,170,065.92	51,004,048.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93,342.08	3,407,687.78
其他流动负债	412,492.50	
流动负债合计	202,037,009.06	352,536,607.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8,942.13	1,946,105.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697,757.91	34,295,63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4,886.71	2,042,011.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941,565.17	9,887,745.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243,151.92	48,171,500.10
负债合计	264,280,160.98	400,708,107.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3,610,710.00	293,872,7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3,092,217.88	608,656,474.88
减：库存股	47,674,133.00	50,045,233.00
其他综合收益	5,094,798.74	5,122,433.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743,477.10	37,743,477.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6,405,799.11	-49,592,878.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5,461,271.61	845,756,983.10
少数股东权益	2,341,874.81	1,509,203.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7,803,146.42	847,266,18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2,083,307.40	1,247,974,293.94

公司负责人：肖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轩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30,234,133.47	314,065,013.09
其中：营业收入	330,234,133.47	314,065,013.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0,276,030.21	405,591,903.94
其中：营业成本	204,282,490.58	186,376,731.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27,113.71	2,172,285.89
销售费用	135,751,042.28	105,716,631.03
管理费用	35,149,055.39	32,971,689.68
研发费用	72,912,081.29	79,487,213.13
财务费用	-245,753.04	-1,132,647.70
其中：利息费用	149,230.23	218,128.12
利息收入	464,419.98	1,421,527.99
加：其他收益	7,785,437.03	6,079,269.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1,816.01	4,844,90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2,412.98	1,001,603.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9,496.47	-1,493,450.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86.22	-50,610.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85.11	11,049.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581,528.30	-81,134,127.84
加：营业外收入	10,340.74	15,876.11
减：营业外支出	81,218.96	407,24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652,406.52	-81,525,491.75
减：所得税费用	-2,221,982.45	-2,769,46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30,424.07	-78,756,025.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30,424.07	-78,756,025.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812,920.20	-75,428,117.9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7,503.87	-3,327,907.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34.29	-2,061,257.2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34.29	-2,061,257.2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2,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52,9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34.29	-8,357.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634.29	-8,357.2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458,058.36	-80,817,282.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840,554.49	-77,489,375.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7,503.87	-3,327,907.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4	-0.2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4	-0.2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肖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658,068.33	374,032,136.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7,654.90	3,587,06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84,721.18	24,516,88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330,444.41	402,136,08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147,257.37	163,129,61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056,767.79	148,861,02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72,153.14	34,997,01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3,224.55	46,931,75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329,402.85	393,919,41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98,958.44	8,216,67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4,610,000.00	2,333,6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1,155.19	4,996,57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90.00	2,426.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065,045.19	2,338,629,00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42,486.67	72,420,509.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8,553,700.00	2,687,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4,096,186.67	2,759,620,50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031,141.48	-420,991,50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4,500.00	11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4,500.00	11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500.00	11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1,305.61	8,706,79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1,305.61	8,706,79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805.61	-8,594,29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164.86	-8,729.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076,070.39	-421,377,854.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469,953.59	633,827,79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393,883.20	212,449,937.05

公司负责人：肖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轩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